

证券代码：838335

证券简称：上海领灿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上海领灿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9 月 11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777 号 12EH 公司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丽丹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、召集以及议程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,1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5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袁雪梅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2 人，列席 2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以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公司未分配利润进行分红。具体为，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5 元（含税）。

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8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领灿：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5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白雪女士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原非职工代表监事宋筱女士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协议的规定，提名白雪女士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为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5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三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白雪	监事	任职	2023年9月11日	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领灿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上海领灿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12 日